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2-014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32,920,45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科达利	股票代码	00285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丽娇	赖红琼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 座 27 层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 座 27 层	
传真	0755-2640 0270	0755-2640 0270	
电话	0755-2640 0270	0755-2640 0270	
电子信箱	ir@kedali.com.cn	ir@kedali.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是一家电池精密结构件和汽车结构件研发及制造企业，产品主要分为动力电池精密结构件、汽车结构件两大类，广泛应用于汽车及新能源汽车、便携式通讯及电子产品、电动工具、储能电站等众多行业领域。公司坚持定位于高端市场、采取重点领域的大客户战略，持续发展下游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和消费电子产品便携式锂电池行业的领先高端客户及知名客户，已与 CATL、中创新航、亿纬锂能、欣旺达、力神、瑞浦能源等国内领先厂商以及 LG、松下、特斯拉、Northvolt、三星、佛吉亚等国外知名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动力电池精密结构件行业受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逐渐壮大。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水平、高品质的生产能力、高效的研发和供应体系、优异的产品品质，吸引了国内外众多动力电池高端优质客户。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业绩与动力电池行业、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态势密切相关。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经营模式、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均未发生变化。

2、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公司的行业地位

新能源汽车因其具有节能环保、拉动经济增长等优势，各国政府大力推动新能源汽车的发展，目前正处于行业长期景气周期的上升阶段。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的动力电池精密结构件得益于新能源汽车的发展而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公司生产的精密结构件广泛应用于汽车及新能源汽车、便携式通讯及电子产品、电动工具、储能电站等众多行业领域，整体来看，公司产品未表现出明显的周期性和季节性。

公司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成长为国内领先的电池精密结构件和汽车结构件研发及制造商，尤其是在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的动力电池精密结构件领域，公司具备突出的研发技术实力，已形成较大的生产和销售规模，占据了领先的市场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7,326,485,613.47	5,472,008,753.89	33.89%	3,773,800,053.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54,973,599.67	3,989,035,997.51	14.19%	2,490,630,235.62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4,467,580,436.10	1,985,066,896.04	125.06%	2,229,912,17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1,611,743.45	178,638,757.84	203.19%	237,310,625.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4,995,680.59	161,743,564.48	218.40%	223,708,59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741,168.30	83,688,619.36	299.98%	453,990,010.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33	0.84	177.38%	1.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3	0.84	177.38%	1.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6%	6.69%	6.17%	9.9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00,223,400.96	1,002,053,866.47	1,184,867,822.39	1,480,435,34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499,115.55	131,024,969.34	156,027,702.71	167,059,95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673,751.14	124,385,061.23	150,023,595.58	159,913,272.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82,193.65	94,621,443.62	221,665,454.72	27,836,463.6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90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励建立	境内自然人	33.79%	78,698,885	60,219,838	质押	5,191,103
励建炬	境内自然人	10.72%	24,964,401	18,723,301	质押	1,176,07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8%	7,175,272	0		
深圳市宸钜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1%	7,000,0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6%	6,671,071	0		
云南大业盛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5%	6,164,933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六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	3,661,848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4%	1,948,391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四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1,734,823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达宏利转型机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1,723,64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励建立先生和励建炬先生为亲兄弟关系，励建炬持有大业盛德 46.28%的股权。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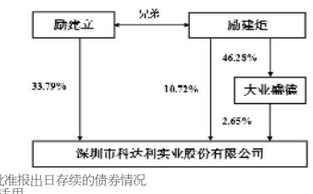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对外投资事项

(1)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四川全资子公司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四川省宜宾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并以自有资金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投资建设科达利四川宜宾新能源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该项目分两期建设，项目一期自开工建设起不超过 18 个月，项目二期计划在一期投产后 18 个月内完成，该项目达产后，将实现年产值约 20 亿元人民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锂电池精密结构件产业总部及研发基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不超过 52,000 万元人民币在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片区投资建设锂电池精密结构件产业总部及研发基地项目，该项目建设周期约 36 个月。项目达产后将实现年产值约 10 亿元人民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惠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三期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 22,500 万元人民币通过全资子公司惠州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实施惠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三期项目，该项目建设周期约 18 个月，项目达产后将实现年产值约 49,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湖北全资子公司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筹资金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投资建设科达利湖北荆门新能源动力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该项目建设周期约 24 个月，项目达产后将实现年产值约 20 亿元人民币。

目前，公司四川宜宾新能源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及惠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三期项目目前处于项目已开工建设，目前处于建设阶段；锂电池精密结构件产业总部研发基地项目及湖北荆门新能源动力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处于筹备阶段。前述项目的建设周期为计划所需时间，最终将根据实际建设情况为准。项目建成达产后实现的年产值为基于目前市场的判断，存在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从而无法完成预期产值目标的风险。

(2)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海外全资子公司匈牙利科达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匈牙利科达利”)的注册资本由 20 万欧元增加至 3,000 万欧元，增资完成后，匈牙利科达利股权结构保持不变。2021 年 6 月 11 日，匈牙利科达利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匈牙利科达利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海外全资子公司匈牙利科达利的注册资本由 3,000 万欧元增加至 4,000 万欧元，增资完成后，匈牙利科达利股权结构保持不变。

2、股权激励事项

2021 年 4 月 1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同意拟以 64.18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 600.00 万份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 538.50 万份股票期权，授予对象为 392 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在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未来 36 个月内分比例行权，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三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行权考核年度为 2021-2023 年三个会计年度，首次授予部分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2021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35 亿元；
第二个行权期	2021-2022 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 75 亿元；
第三个行权期	2021-2023 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 120 亿元。

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首次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的议案，确定授予日为 2021 年 4 月 29 日，向 392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538.50 万份，授予价格为 63.98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公司关于首次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等公告。

3、再融资事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分别以及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0,000 万元（含 16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新能源动力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新能源汽车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二期)和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2021 年 11 月 13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公告编号：2021-087)、《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92)、《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95)等公告。

2022 年 1 月，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递交了公开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的申请材料，并已获得中国证监会的受理，目前处于中国证监会审核阶段。该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2-013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达利”)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在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举行。会议由董事长励建立先生主持，应到董事七名，实到董事七名，其中，董事胡殿君先生、徐开兵先生、陈伟岳先生、许刚先生通讯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21 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独立董事徐开兵先生、陈伟岳先生、许刚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述职报告详见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21 年年度报告》做出了保证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书面确认意见。

《2021 年年度报告》详见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详见《2021 年年度报告》之“第十节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详见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1 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定为：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32,920,451 股为基数，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6,584,090.2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590,361,879.67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相关意见。

监事会意见详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及《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独立董事的意见详见《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披露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发表了相关意见。

监事会的意见详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独立董事的意见详见《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中金公司出具了《中金公司关于科达利<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中金公司关于科达利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以上意见及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详见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及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发表了相关意见。

监事会的意见详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独立董事的意见详见《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容诚出具了《2021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中金公司出具了《中金公司关于科达利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以上文件及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董事和高管工作考核及薪酬发放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意见详见《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披露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主要是为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提供营运保证，属于公司正常的融资担保行为，目的是保证子公司在实现持续稳定经营的情况下，尽可能地减少相应的融资成本和费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本次担保的两家子公司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生产经营主体，公司能及时监控子公司现金流向与财务变化情况；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子公司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资信状况等方面进行了评估，认为交易双方风险情况等均可以通过资金集中管理实行管控，公司整体资金运行安全。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授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各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1.4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授信额度有效期限为自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同时授权管理层办理上述申请授信事宜，并授权董事长签署授信有关的具体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等有关的合同、协议、申请书等各项法律文件)。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授权的公告》公告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出现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相关意见。

监事会的意见详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及《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独立董事的意见详见《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披露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相关意见。

监事会意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意见详见《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公告于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容诚就公司编制的《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出具了《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于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详见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详见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详见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见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下午 2: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2-022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定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星期四)在公司召开，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4 月 21 日(星期四)下午 2: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4 月 21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4 月 2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股权登记日：2022 年 4 月 15 日(星期五)

6、出席对象：

(1)截至 2022 年 4 月 15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7、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 座 27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授权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细请见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中，议案 6、8、9、10、11、12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中，议案 5、8 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期间用电子邮件或传真办理登记手续，但需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并附上身份证及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2、登记时间：2022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二)，上午 9:00-11:30，下午 14:3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 座 27 层董秘办。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

2、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 座 27 层董秘办

联系邮箱：ir@kedali.com.cn

联系电话：0755-2640 0270

联系传真：0755-2640 0270

联系人：罗丽娇、赖红琼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其他备查文件。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50，投票简称：科达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表决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4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